

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北京居然之家家居连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家居连锁”）为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，北京居然之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居然智能”）为家居连锁控股子公司。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、2022年9月15日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、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、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家居连锁对居然智能提供总额度不超过47,000万元的担保。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一年内。有效期限内，上述额度可滚动循环使用。同时，居然智能为家居连锁的上述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。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2年8月31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58）。

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近期居然智能由于业务需要，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民生银行北京分行”）申请人民币5,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期限一年。

近日家居连锁拟与民生银行北京分行签订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为居然智能申请的5,000万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（以下简称“单笔担保”）。家

居连锁和居然智能已分别作出股东决定，同意为居然智能提供担保。

本次单笔担保在上述 47,000 万元担保额度范围内，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58）。

截至目前，被担保人居然智能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。

四、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

- 1、债权人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
- 2、保证人：北京居然之家家居连锁有限公司
- 3、担保形式：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
- 4、担保范围：主债权本金及其利息、罚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，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。
- 5、保证期限：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。
- 6、担保合同生效条件：担保合同由非自然人保证人的法定代表人/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/签章或非自然人保证人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，并由债权人的法定代表人/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/签章且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。

五、反担保安排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，居然智能将为家居连锁的上述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。

家居连锁在签署上述担保协议时，将同时与被担保人居然智能签署反担保协议。居然智能的另一股东天津恒青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津恒青”）持股比例较小，且天津恒青为员工持股平台，不参与居然智能的日常

经营管理，因此未按其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或者反担保。

六、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

截至目前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余额共计 336,295.53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7.52%；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的担保余额为 8.31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.0004%。

特此公告

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24 日